

# 淮滨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创业路、民生街、规划一路道路工程及监理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A3205820001001982 )

项目所在地区: 河南省, 信阳市

## 一、招标条件

本淮滨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创业路、民生街、规划一路道路工程及监理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 12330 万元, 招标人为淮滨县逊德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创业路、民生街、规划一路道路工程位于淮滨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北部, 民生街工程总长度约 2651m, 规划为一条东西向城市支路, 红线宽 20 米; 规划一路工程总长度约 2666m, 规划为一条东西向城市支路, 红线宽 16 米; 创业路规划为一条南北向城市次干路, 工程南起平安大道北至潼湖大道, 全长约 2024m, 红线宽 25 米; 主要建设内容: 道路工程、交通工程、雨水工程、污水工程、照明工程、绿化工程。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2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一标段: EPC 总承包标段; (002)二标段: 监理标段;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一标段: EPC 总承包标段)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3.1 一标段 (EPC 总承包标段):

3.1.1 投标人具有独立企业法人资格及有效的营业执照;

3.1.2 施工资质 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含) 及以上资质, 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1.3 设计资质 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市政行业 (道路工程、给水工程、排水工程、桥梁工程) 专业乙级及以上资质, 同时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风景园林工程专项乙级及以上资质;

注: “3.1.2” “3.1.3” 项投标人可同时具备, 或者以施工资质企业作为联合体牵头人。

3.1.4 人员要求

(1) 拟派项目总负责人资格要求: 须具有市政公用工程专业壹级注册建造师 (不含临时) 证书, 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且不得有在建工程, 并出具无在建工程承诺书;

(2) 拟派设计负责人资格要求: 须具有相关专业高级及以上技术职称且为本单位在职员工;

(3) 拟派项目总负责人及设计负责人应为投标人本单位正式在职人员，并提供 2024 年 1 月 1 日以来在本单位任意连续 3 个月及以上的社保证明（注：社保证明指由社保部门出具的在本单位缴纳社保的原件加盖社保部门印章或在社保部门官方网站下载的带有社保机构印章的证明材料）

### 3.1.5 本标段接受联合体投标：

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所有成员数量不超过 2 个，还应满足下列要求：

(1) 联合体各方应当签订共同投标协议，明确约定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并将共同投标协议连同投标文件一并提交招标人。联合体牵头人应为施工单位，各方根据联合体协议书在投标和履行合同中共同承担联合体的义务和法律责任。

(2) 联合体各成员应当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联合体牵头人代表联合体各方成员负责投标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但联合体其他成员在投标、签约与履行合同过程中，仍负有连带的和各自的法律责任；

(3) 联合体双方签订联合体协议书后，不得再以自己的名义单独参与该项目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与该项目的投标；

(4) 联合体各方应分别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承担本项目联合体协议书分工职责范围内的履约能力。

3.1.6 根据《河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进一步规范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管理的通知》建筑业企业不能使用标注异常资质承揽新的工程。

3.3 财务要求：投标人财务状况良好，提供 2021、2022、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若企业成立年份不足三年的，则以企业成立年份向后推算，提供相应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银行资信证明；注：若为联合体投标，由联合体牵头人提供）；（适用所有标段）

### 3.4 信誉要求：

3.4.1 执行《关于在招标投标活动中对失信被执行人实施联合惩戒的通知》法（2016）285 号文件）：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上，没有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提供查询网页截图并加盖单位公章。查询时间为招标公告发布之后。（适用所有标段）

3.4.2 投标人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产、停业或者投标资格被暂停、取消状态，最近三年内未发生骗取中标，未发生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在最近三年内投标人、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拟派项目经理（总监理工程师）均没有行贿犯罪行为记录，以书面承诺为准；

3.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项目的投标【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打印的相关材料并加盖公章(需包含公司基本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适用所有标段);

(002 二标段: 监理标段)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3.2 二标段(监理标段)

3.2.1 具有独立企业法人资格及有效的营业执照;

3.2.2 须具备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监理甲级资质或监理综合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监理能力。

3.2.3 拟派项目总监理工程师具有市政公用工程专业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资格证书,并提供2024年1月1日以来在本单位任意连续3个月及以上的社保证明及劳动合同(注:社保证明指由社保部门出具的在本单位缴纳社保的原件加盖社保部门印章或在社保部门官方网站下载的带有社保机构印章的证明材料)。

3.2.4 根据《河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进一步规范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管理的通知》建筑业企业不能使用标注异常资质承揽新的工程。

3.2.5 本标段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3 财务要求: 投标人财务状况良好,提供2021、2022、2023年度财务审计报告(若企业成立年份不足三年的,则以企业成立年份向后推算,提供相应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银行资信证明;注:若为联合体投标,由联合体牵头人提供);(适用所有标段)

3.4 信誉要求:

3.4.1 执行《关于在招标投标活动中对失信被执行人实施联合惩戒的通知》法(2016)285号文件: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上,没有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提供查询网页截图并加盖单位公章。查询时间为招标公告发布之后。(适用所有标段)

3.4.2 投标人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产、停业或者投标资格被暂停、取消状态,最近三年内未发生骗取中标,未发生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 在最近三年内投标人、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拟派项目经理(总监理工程师)均没有行贿犯罪行为记录,以书面承诺为准;

3.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项目的投标【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打印的相关材料并加盖公章(需包含公司基本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适用所有标段);

本项目 *允许* 联合体投标。

##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5 年 01 月 02 日 00 时 00 分到 2025 年 01 月 08 日 00 时 00 分

获取方式：投标人凭 CA 数字证书登录会员系统后，即可按网上提示免费下载招标文件及资料（操作程序详见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中心栏目里投标人操作手册）。招标文件 (\*.XYZF 格式) 下载后需使用“信阳市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打开（该工具软件可在“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https://ggzyjy.xinyang.gov.cn/>)”网站下载中心栏目内下载或在招标文件领取页面下载)

##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 年 01 月 22 日 09 时 00 分

递交方式：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招投标系统上传电子投标文件 (.XYTF 格式)，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应使用投标人 CA 数字证书认证并加密。电子上传文件递交

##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 年 01 月 22 日 09 时 00 分

开标地点：淮滨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厅

## 七、其他

### 一、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淮滨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创业路、民生街、规划一路道路工程及监理（项目名称）已由淮滨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项目审批、核准或备案机关名称）以淮发改审批（2024）2 号、淮发改审批〔2024〕3 号、淮发改审批〔2024〕4 号，投资项目统一代码：2401-411500-04-01-810970、2401-411500-04-01-263270、2401-411500-04-01-354318（批文名称及编号）批准建设，招标人为淮滨县逊德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招标代理机构为建友工程服务有限公司，资金来源为财政资金。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 EPC 工程总承包及监理进行公开招标，欢迎符合招标要求的企业参加投标。本次招标实行全流程电子招标。

###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内容

2.1 项目名称：淮滨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创业路、民生街、规划一路道路工程及监理

2.2 招标编号：A3205820001001982

2.3 建设地点：淮滨县境内；

2.4 工程预算费用：约 12330 万元；

2.5 建设规模及内容：创业路、民生街、规划一路道路工程位于淮滨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北部，民生街工程总长度约 2651m，规划为一条东西向城市支路，红线宽 20 米；规划一路工

程总长度约 2666m，规划为一条东西向城市支路，红线宽 16 米；创业路规划为一条南北向城市次干路，工程南起平安大道北至潼湖大道，全长约 2024m，红线宽 25 米。主要建设内容：道路工程、交通工程、雨水工程、污水工程、照明工程、绿化工程。

2.6 标段划分：本项目共分为二个标段：

一标段：EPC 总承包标段；

二标段：监理标段。

2.7 招标范围：

一标段（EPC 总承包标段）：承包人负责完成包括但不限于地形地貌勘察、测量、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含设计概算）施工图设计（含施工图预算）及相关配套服务、施工组织设计、项目施工及相关采购（材料、设备、服务）及后续方案、项目竣工验收合格、编制竣工图文件、完成项目移交、缺陷责任期内的保修工作等。承包人必须执行现行技术规范和标准，向发包人提供合格工程。

二标段（监理标段）：本项目施工过程中全部内容的监理服务及保修阶段监理内容。

2.8 计划工期/监理服务期限：

一标段（EPC 总承包标段）计划工期：365 日历天（包含设计周期）；

二标段（监理标段）监理服务期限：本工程施工及缺陷责任期的全过程。

2.9 质量要求：

一标段（EPC 总承包标段）：

设计【含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含设计概算）、施工图设计（含施工图预算）】质量必须达到国家有关要求，并通过有关部门组织的专家审查；

施工质量符合设计图纸及国家有关标准规范要求，工程质量达到国家及行业现行施工验收合格标准。工程所有物资（设备、材料、构配件等）采购质量需符合有关标准规范的要求，合格率达到 100%。

二标段（监理标段）：

监理质量要求标准：达到国家、地方现行有关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2.10 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

2.11 本次招标实行电子招投标。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一标段（EPC 总承包标段）：

3.1.1 投标人具有独立企业法人资格及有效的营业执照；

3.1.2 施工资质 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含）及以上资质，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1.3 设计资质 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市政行业（道路工程、给水工程、排水工程、桥梁工程）专业乙级及以上资质，同时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风景园林工程专项乙级及以上资质；

注：“3.1.2”“3.1.3”项投标人可同时具备，或者以施工资质企业作为联合体牵头人。

3.1.4 人员要求

（1）拟派项目总负责人资格要求：须具有市政公用工程专业壹级注册建造师（不含临时）证书，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不得有在建工程，并出具无在建工程承诺书；

（2）拟派设计负责人资格要求：须具有相关专业高级及以上技术职称且为本单位在职员工；

（3）拟派项目总负责人及设计负责人应为投标人本单位正式在职人员，并提供 2024 年 1 月 1 日以来在本单位任意连续 3 个月及以上的社保证明（注：社保证明指由社保部门出具的在本单位缴纳社保的原件加盖社保部门印章或在社保部门官方网站下载的带有社保机构印章的证明材料）

3.1.5 本标段接受联合体投标：

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所有成员数量不超过 2 个，还应满足下列要求：

（1）联合体各方应当签订共同投标协议，明确约定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并将共同投标协议连同投标文件一并提交招标人。联合体牵头人应为施工单位，各方根据联合体协议书在投标和履行合同中共同承担联合体的义务和法律责任。

（2）联合体各成员应当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联合体牵头人代表联合体各方成员负责投标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但联合体其他成员在投标、签约与履行合同过程中，仍负有连带的和各自的法律责任；

（3）联合体双方签订联合体协议书后，不得再以自己的名义单独参与该项目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与该项目的投标；

（4）联合体各方应分别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承担本项目联合体协议书分工职责范围内的履约能力。

3.1.6 根据《河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进一步规范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管理的通知》建筑业企业不能使用标注异常资质承揽新的工程。

3.2 二标段（监理标段）

3.2.1 具有独立企业法人资格及有效的营业执照；

3.2.2 须具备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监理甲级资质或监理综合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监理能力。

3.2.3 拟派项目总监理工程师具有市政公用工程专业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资格证书，并提供2024年1月1日以来在本单位任意连续3个月及以上的社保证明及劳动合同（注：社保证明指由社保部门出具的在本单位缴纳社保的原件加盖社保部门印章或在社保部门官方网站下载的带有社保机构印章的证明材料）。

3.2.4 根据《河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进一步规范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管理的通知》建筑业企业不能使用标注异常资质承揽新的工程。

3.2.5 本标段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3 财务要求：投标人财务状况良好，提供2021、2022、2023年度财务审计报告（若企业成立年份不足三年的，则以企业成立年份向后推算，提供相应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银行资信证明；注：若为联合体投标，由联合体牵头人提供）；（适用所有标段）

3.4 信誉要求：

3.4.1 执行《关于在招标投标活动中对失信被执行人实施联合惩戒的通知》法（2016）285号文件：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上，没有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提供查询网页截图并加盖单位公章。查询时间为招标公告发布之后。（适用所有标段）

3.4.2 投标人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产、停业或者投标资格被暂停、取消状态，最近三年内未发生骗取中标，未发生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在最近三年内投标人、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拟派项目经理（总监理工程师）均没有行贿犯罪行为记录，以书面承诺为准；

3.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项目的投标【提供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打印的相关材料并加盖公章（需包含公司基本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适用所有标段）

####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企业诚信库注册。

凡有意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人，请登录“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s://ggzyjy.xinyang.gov.cn/>）”网站进行交易主体自主注册，按网站公告通知有关要求填报企业信息并上传有关原件扫描件至诚信库，不需携带原件到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审核。投标人应对所上传材料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其上传的信息将全部

对外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 4.2 办理 CA 数字证书

完成企业诚信库注册后，必须办理 CA 数字证书方可在网上办理招投标相关业务。投标人根据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通知公告栏目中《关于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数字证书（CA）互认系统正式上线运行的通知》要求，自行选择 CA 数字证书服务商，线上、线下办理 CA 数字证书。

#### 4.3 招标文件获取方式

投标人凭 CA 数字证书登录会员系统后，即可按网上提示免费下载招标文件及资料（操作程序详见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中心栏目里投标人操作手册）。招标文件（\*.XYZF 格式）下载后需使用“信阳市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打开（该工具软件可在“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s://ggzyjy.xinyang.gov.cn/>）”网站下载中心栏目内下载或在招标文件领取页面下载）。

4.4 招标文件的下载时间：2025 年 01 月 02 日至 2025 年 01 月 08 日

4.5 招标文件售价：0 元/份。请投标人下载招标文件后，及时关注系统业务菜单（“答疑澄清文件领取”，“控制价文件领取”）内该项目是否有新的答疑澄清文件或控制价文件。如有请直接下载，不再另行通知。

###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2025 年 01 月 22 日 9 时 00 分

5.2 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招投标系统上传电子投标文件（.XYTF 格式），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应使用投标人 CA 数字证书认证并加密。

5.3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逾期上传的招标人不予受理。

5.4 开标地点：淮滨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厅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交易方式，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为 <https://ggzyjy.xinyang.gov.cn/>，投标人无需寄送和递交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使用投标人 CA 数字证书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签到并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

逾期解密或者没有准时在线参加开标活动导致的一切后果投标人自行承担。

不见面开标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下载中心—信阳市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操作手册。

特别提示：投标人在线签到时，应如实准确的填写授权委托人的联系电话，开标当天请务必保证电话保持畅通。

##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淮滨县）》上发布。

## 七、其他注意事项

7.1 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时，若涉及营业执照、资质、业绩、获奖、人员、各类证书等内容，须扫描编制在投标文件内，同时须上传至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诚信库。评委评审时，必须核对投标人诚信库信息，未在诚信库中登记的上述内容，不得作为评标（或评审）依据。投标人应及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对主体诚信库的相关内容进行补充、更新，过期更改的诚信库信息不作为本项目评审依据。

7.2 本项目评标结果公示时，同时公示中标候选人诚信库信息，接受社会监督。因入库信息不合法、不真实、不清晰、不准确、不完整、无效、错误或信息处于编辑中、待验证状态等对交易活动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信息提供主体自行负责。

## 八、联系方式

招标人：淮滨县逊德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地 址：河南省信阳市淮滨县产业聚集区桂花服务区写字楼 412 室

联系人：张女士

联系电话：15738292293

招标代理机构：建友工程服务有限公司

地 址：河南省郑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翠竹街 1 号 23 幢 3 层 03 号

联系人：寇先生

电 话：18837195781

监督部门：淮滨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联系电话：0376-7799001

##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淮滨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淮滨县逊德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地 址：河南省信阳市淮滨县产业聚集区桂花服务区写字楼 412 室

联系人：张女士

电话：15738292293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建友工程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翠竹街1号23幢3层03号

联系人：寇先生

电话：18837195781

电子邮件：/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